

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函

地址：40453 臺中市北區館前路1號
聯絡人：賴佳君
電話：(04)23226940 分機 762
傳真：(04)23220430
Email：cclai@mail.nmns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館營(一)字第10300097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館104年於寒假週一及農曆新年期間開館事宜，請
惠予轉發 貴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04年寒假期間週一不休館：

(一)日期：104年2月2日(一)~2月23日(一)。

(二)地點：本館展示場(含生命科學廳、人類文化廳、地球
環境廳、科學中心)、植物園、太空劇場、立體劇場、
921地震教育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、鳳凰谷鳥園
生態園區。

二、104年農曆新年期間開放情形如下：

(一)本館除夕休館，初一開放太空劇場(假日場次)、立體劇
場、科學中心及第一特展室「恐龍蛋.誕恐龍」收費特
展，初二起全區照常開放。

(二)104年2月19日(農曆正月初一)票價表：

1、「恐龍蛋.誕恐龍」特展：

(1)80元：滿6歲至69歲。

(2)免費：70歲以上、未滿6歲兒童、領有身心障礙證

國小教育科 103/12/31 10:24



121030097288 無附件

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(3)「恐龍蛋.誕恐龍」特展，定時解說時間：11:00及14:00二場。

2、太空劇場：

(1)100元：一般觀眾、學生(6歲以上)、軍警個人。

(2)70元：20人以上一般團體、持家庭卡、恐龍卡。

(3)50元：未滿6歲兒童、20人以上學生團體及勞工團體（參觀劇場請先完成預約）。

(4)免費：滿65歲以上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3、立體劇場：

(1)70元：一般觀眾、學生(6歲以上)、軍警個人。

(2)50元：20人以上一般團體、持家庭卡、恐龍卡。

(3)30元：未滿6歲兒童、20人以上學生團體及勞工團體（參觀劇場請先完成預約）。

(4)免費：滿65歲以上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4、科學中心：

(1)20元：6歲以上觀眾。

(2)免費：未滿6歲兒童、滿65歲以上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5、憑當日「恐龍蛋.誕恐龍」特展、太空劇場及立場劇場票根可免費參觀科學中心。

(三)921地震教育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、鳳凰谷鳥園

生態園區：除夕休館，初一起照常開放。

(四)104年2月19日農曆正月初一，本館各項服務設施位置：

1、售票口：太空劇場旁、人類文化廳入口。

2、寄物、輪椅及娃娃車借用：科學中心及人類文化廳入口。

3、紀念品店開放區域：科學中心、人類文化廳。

4、餐廳開放區域：科學中心、人類文化廳石尚輕食。

5、921地震教育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及鳳凰谷鳥

園生態園區各項服務設施開放情形，詳各園區網頁公告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館營運典藏與資訊組(營運科)

